

## 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 2013 年施政報告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工商及旅遊科的政策措施

#### 理念

要百業興旺，增加就業機會，香港需要多元化和可持續的經濟發展。香港是全球其中一個最自由的經濟體，政府應該適度有為，以尊重市場機制為前提，發揮積極作用，促進香港經濟的長遠發展。

#### 新措施

#### 旅遊

#### *協助海洋公園推展大樹灣及酒店發展項目*

2. 海洋公園重新發展計劃已經完成，為進一步提高海洋公園的整體吸引力和接待旅客的能力，公園正籌備發展大樹灣成為全新綜合景區，當中的重點為一個結合戶內及戶外的全天候水上樂園，我們正詳細審視園方提交的建議，以決定如何協助園方落實這個項目。

3. 此外，海洋公園計劃在園內興建兩所酒店，其中海洋酒店剛於本月初重新招標，我們會繼續與海洋公園緊密合作，使酒店計劃能順利推展。

*與香港迪士尼樂園討論在現階段的擴建工程完成後，於樂園現有用地進行下一步擴建，提供新遊樂設施及酒店的計劃*

4. 香港迪士尼樂園(樂園)現階段的擴建計劃進展良好，繼去年七月開放「灰熊山谷」後，「迷離莊園」將於本年啟用，標誌著這一階段的擴建工程全部完成。為進一步提升樂園對旅客的吸引力及滿足旅客對酒店房間的需求，樂園正考慮在現有用地下一步擴建的具體方案，為樂園未來數年的新遊樂設施及酒店做好規劃。樂園現正展開相關的設計工作，我們期望本年內向本事務委員會匯報具體建議及財政安排。

## 持續推行的措施

### 競爭政策

**設立競爭事務委員會及競爭事務審裁處以落實《競爭條例》。**

5. 《競爭條例》於二零一二年六月獲立法會通過。《條例》獲得通過是香港競爭政策發展的重要里程碑，彰顯政府維持市場自由公平競爭的決心。我們會分階段實施法例，讓市民及商界在過渡期間熟悉新的法律規定，並作出需要的調整。我們現正致力籌組競爭事務委員會(競委會)和競爭事務審裁處(審裁處)。就此，我們已在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向立法會提交《2012年〈競爭條例〉(生效日期)公告》，務求在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分別實施涉及競委會及審裁處的條文。競委會成立後，會着手展開宣傳及教育工作，讓公眾了解《條例》的內容，並擬備有關執行《競爭條例》的指引及進行相關的諮詢工作。與此同時，司法機構亦會擬備關於審裁處聆訊的附屬法例，並作出其他所需安排，以便準備審裁處全面運作。待相關準備工作完成後，《競爭條例》才會全面實施。

### 禁止層壓式計劃條例

**全力執行《禁止層壓式計劃條例》，以期更有效打擊不良並具欺騙性質的層壓式計劃。**

6. 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向立法會提交《禁止層壓式計劃條例草案》，以改善當時的《禁止層壓式推銷法條例》的條文、更清晰界定“層壓式計劃”、擴大規管範圍以及加重刑罰。立法會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通過條例草案。《禁止層壓式計劃條例》在二零一二年一月開始生效。我們已就條例展開宣傳及教育項目，而警務處作為執法機關一直密切監察在市場上可能出現的層壓式計劃，並會對任何違反條例的情況採取行動。

### 保障消費者權益

**籌備實施有關法例修訂，以加強保障消費權益，打擊不良營商手法。我們會繼續進行宣傳和教育工作。**

7. 立法會於二零一二年七月通過《商品說明(不良營商手法)(修訂)條例》(2012年第25號條例)(“《修訂條例》”), 把一些常見的不良營商手法刑事化(包括就服務作出虛假的商品說明、誤導性遺漏、具威嚇性的營業行為、餌誘式廣告宣傳、先誘後轉銷售行為及不當地接受付款), 並設立民事的遵從為本機制, 以鼓勵商戶遵從法例和及時制止已知悉的不合乎法例的手法。

8. 為促進遵從《修訂條例》並提高透明度, 香港海關和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作為執法機關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發表了執法指引擬稿(示明以何種方式行使《修訂條例》中的權力)作公眾諮詢。我們在考慮收集到的意見後會為執法指引定稿, 並會在《修訂條例》生效前作出發布。

9. 我們相信新制度會有效打擊最常見的不良營商手法。我們正作出安排, 以期使《修訂條例》及早實施, 並將留意此舉打擊在消費者交易中採用的不良營商手法的效能。

10. 我們亦正聯同香港海關、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和消費者委員會，推出宣傳及教育項目，以提高商戶和消費者對《修訂條例》下的規定及其權利責任的認識和知識。

### 航空氣象資訊服務

*繼續進行計劃，以提升香港國際機場氣象資訊服務及維持航空安全，包括更新／提升香港天文台的風切變預警雷達及其他氣象設備。*

11. 優質的氣象資訊服務對航空安全十分重要。在得到立法會的撥款後，香港天文台正致力更新和提升服務機場的多項氣象設施，包括購置新的機場多普勒天氣雷達及興建相關的雷達站，以期新雷達於二零一四年投入運作，確保繼續提供可靠的風切變警告。

### 旅遊

*進行成立擬議的旅遊業監管局及推行旅遊業新規管架構的準備工作*

12. 為促進旅遊業健全及持續發展，政府在二零一一年檢討旅遊業現行運作及規管架構後，決定成立名為旅遊業監管局(旅監局)的獨立法定機構，統一負責旅行社、領隊及導遊的規管。我們已就成立旅監局的具體安排與業界展開詳細討論，包括旅行社的入行門檻；旅行社、導遊及領隊的發牌安排及香港旅遊業議會日後的非規管公共職能等，我們計劃今年年中向本事務委員會匯報討論的進度。

13. 同時，我們正草擬成立旅監局的法例，預計大致於明年年中向立法會提交新條例草案。

**繼續推進啟德郵輪碼頭工程，確保碼頭如期完成；及支持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就郵輪旅遊的推廣工作；繼續與郵輪業諮詢委員會及旅遊業界緊密合作，發展香港成為區內具領導地位的郵輪樞紐**

14. 啟德郵輪碼頭建造工程進展順利，首個泊位的平台建造工程及碼頭大樓的主體結構工程已經完成，承建商正進行外牆安裝工作，以及大樓內屋宇裝備、機電設施及內部裝修工程，我們的目標仍是在本年年中啟用碼頭大樓和首個泊位。為配合碼頭啟用，政府會提供道路連接碼頭至九龍灣祥業街，運輸署亦正規劃前往啟德郵輪碼頭的公共運輸安排。我們會於本年第二季公布碼頭的啟用日期及其他具體安排。

15. 啟德郵輪碼頭會交由營運商負責日常管理和泊船安排工作。我們去年三月完成營運租約的公開招標程序，Worldwide Cruise Terminals Consortium (WCT)獲批租約，該公司已開始籌備接收郵輪碼頭後的運作安排，冀能為訪港郵輪及旅客提供優良服務。

16. 此外，我們與旅發局會繼續積極推廣郵輪旅遊，旅發局本月稍後會舉辦論壇，邀請各主要郵輪公司的行政及行程策略規劃人員，以及鄰近港口與香港旅遊業界的代表參加，共同探討航線開發和區域合作事宜，發揮整個地區郵輪旅遊的發展潛力。旅發局亦會繼續與業界合作，提供不同的陸上觀光行程，吸引更多旅客來港參加郵輪旅遊，鞏固香港作為區內郵輪樞紐的地位。

**支持旅發局繼續在目標客源市場進行推廣工作以及推行好客文化宣傳運動**

17. 我們會繼續支持旅發局在全球二十個目標客源市場進行推廣工作，為保持均衡的客源組合，旅發局會繼續將市場推廣資源中的七成投放於國際市場，其餘三成則投放於內地，並主要分配到華南以外地區。雖然去年各新市場受到宏觀環境影響，表現不一，但從長遠經濟增長及航班運載容量角度來看，新市場仍甚具發展潛力。

18. 我們亦致力增加旅客對香港的滿意程度，確保他們在港體驗稱心滿意，因此，旅發局除了繼續推廣香港年內各項盛事及大型活動外，今年更會推出名為「Happy@HongKong」的好客文化宣傳運動，在本港及若干客源市場進一步宣揚香港的好客服務文化，提高香港旅遊目的地的形象。

**支持旅發局的香港會議及展覽拓展部加強推廣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業，並繼續伙拍本地和海外網絡吸引更多主要國際會展項目來港舉辦**

19. 旅發局二零零八年成立「香港會議及展覽拓展部」(MEHK)，加強推廣香港作為舉辦會展旅遊活動的首選目的地，去年 MEHK 為超過 1 800 項會展旅遊活動提供支援，當中有超過 900 項是透過 MEHK 的積極游說或得到 MEHK 的協助而決定在香港舉行。MEHK 已成功爭取於本年在港舉行的大型國際會展活動包括「USANA 亞太年會」、「亞洲電子商務展」；以及「亞洲電腦圖像與互動科技研討會議及展覽」等。

20. 此外，自二零一一年起，MEHK 聯同大嶼山各主要景點和場地營運者，共同推出大型宣傳活動，建立大嶼山作為會展旅遊地點，MEHK 正與各夥伴研究進一步推展此項目，開拓更多商機。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工商及旅遊科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